

營建建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名 稱	預				
	正式員額 薪 資	聘僱人員 薪 資	超時工作 報 酬	津貼	獎金
業務總支出部份	3,162,000.00	22,876,000.00	167,000.00		3,442,000.00
勞務成本		20,186,000.00	3,000.00		2,493,000.00
住宅基金		20,186,000.00	3,000.00		2,493,00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62,000.00	2,690,000.00	164,000.00		949,000.00
住宅基金	3,162,000.00	2,690,000.00	164,000.00		949,000.00
資本支出部份		5,510,000.00	57,000.00		689,000.00
新市鎮開發基金		5,510,000.00	57,000.00		689,000.00
合 計	3,162,000.00	28,386,000.00	224,000.00		4,131,000.00

註：1.103年度簡易行政勞務派遣服務採購案派遣人力3人，於住宅基金勞務成本一般服務費項下支應，預算數
2.103年度住宅業務勞務承攬案，承攬人力7人，於住宅基金勞務成本一般服務費項下支應，預算數3,000,000
3.103年度輔助勞工住宅貸款撥補息管理系統維護案，承攬人力1人，於住宅基金管理及總務費用一般服務
4.102年度住宅補貼查核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案勞務承攬1人，於住宅基金其他業務費用專業服務費項下支
5.102年度青年安心成家住宅補貼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案勞務承攬1人，於住宅基金其他業務費用專業服務
6.103年度辦理新市鎮開發業務勞動派遣服務案派遣人力10名，納入開發成本，預算數7,110,000元，決算數
7.年終獎金預算數3,874,000元，決算數3,727,680元，共66人，係依據「102年度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
8.考績獎金預算數257,000元，決算數304,510元，共4人，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規定辦理。

設基金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1,188,000元，決算數1,126,679元。

元，決算數3,413,022元，經管理會同意併決算辦理。

費項下支應，預算數420,000元，決算數416,400元。

應，預算數422,000元，決算數396,420元。

費項下支應，預算數402,000元，決算數398,400元。

5,992,494元。

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營建建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名 稱	決				
	正式員額 薪 資	聘僱人員 薪 資	超時工作 報 酬	津貼	獎金
業務總支出部份	2,715,675.00	20,758,962.00	9,835.00		3,349,187.00
勞務成本		18,724,482.00			2,420,184.00
住宅基金		18,724,482.00			2,420,184.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15,675.00	2,034,480.00	9,835.00		929,003.00
住宅基金	2,715,675.00	2,034,480.00	9,835.00		929,003.00
資本支出部份		5,487,264.00	74,286.00		683,003.00
新市鎮開發基金		5,487,264.00	74,286.00		683,003.00
合 計	2,715,675.00	26,246,226.00	84,121.00		4,032,190.00

設基金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